

瀚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現金增資發行公告



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1 日

- 一、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9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0,000,000 元，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，發行 7,000,000 股記名式普通股，增資前發行股數 13,000,000 股，增資後發行股數計 20,000,000 股。
- 二、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5%，計 1,050,000 股 由本公司員工認購，其餘 85% 計 5,950,000 股，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，每仟股約認購 457.692308 股，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貳拾伍元。原有股東及員工放棄認購、未認購或認購不足部份，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足。
- 三、代收增資股款銀行：凱基商業銀行民生分行。
- 四、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認股期限、認股基準日及認股繳款期間：
 - (一) 茲訂定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9 日為現金增資認股基準日。
 - (二) 依公司法第 165 條規定自民國 111 年 11 月 15 日起至民國 111 年 11 月 19 日止依法停止股票過戶登記，凡持有本公司股票而尚未辦理過戶之股東，請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4 日 17 時前親臨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「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」(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)，辦理過戶手續，掛號郵寄者以民國 111 年 11 月 14 日(最後過戶日)郵戳日期為憑。認股繳款書將以掛號寄奉，如有地址變更者，請在停止過戶日前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人辦理變更。
 - (三) 原股東與員工認購繳款期間為：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1 月 3 日止，請憑本公司製發之認股繳款通知書辦理認股繳款手續，逾期未繳納股款者視同放棄。
 - (四) 現金增資基準日暫定為民國 112 年 1 月 13 日，並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作業。
- 五、本次「現金增資發行新股」相關事宜如有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客觀環境變更等而需修改時，均授權董事長處理之。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。
- 六、特此公告。